

溧阳市人民政府文件

溧政干〔2016〕16号

溧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花建国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江苏中关村科技产业园、天目湖旅游度假区管委会，市各委办局、直属企事业单位：

经溧阳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研究决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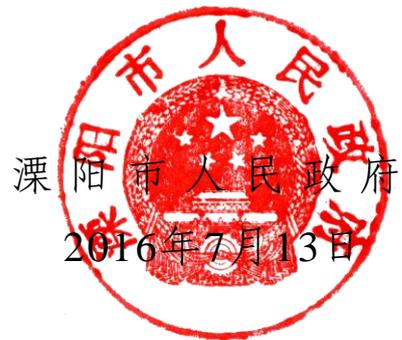
花建国同志任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朱红新同志任市旅游局局长；

免去方学军同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职务；

免去汤全明同志市旅游局局长职务。

(此页无正文)



抄 送：市委各部委办局，市人大办、政协办，市法院、检察院，
市人武部。

溧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6年7月13日印发
